



情真若真

程日禛——著

情若真，何憂其深。
情若虛，何憂其衰。
浪花音，譜我深深。
塵無痕，忘我禛禛。

程曰禛

目錄

情真若揭 情深不折

- 009 你信嗎？真愛可以有好多人，真情就一份。
- 011 不如舀一勺紅塵下酒，我願與你一醉方休。
- 013 如果他多情泛戀叫濫，難道你重情痴戀不濫？
- 015 我是真的日日都惦念，但也真的生生不要再見。
- 017 我一生的悲喜都不過為你，但你說人一生都不過如戲。

仰天大笑出門去 我輩豈是蓬蒿人

- 021 你有你的生活得失，我有我的不得不失。
- 024 寫作就是沒有目的，方能為文字賦予生命。
- 026 童年只是走過的一段風景，不往後看就沒陰影。
- 029 時時刻刻的放棄之間，一步一晃堅持到天涯。
- 032 學習不是為了賺錢，是為了不受委屈的先決條件。

茶亦醉人何必酒 書能香我不必花

- 035 群居令人生厭，獨居最好得閒見一見。
- 038 人情味不論真假，好過與人裝聾作啞。
- 040 不如我們做一對絕代佳人，無兒無女只有江山美人。
- 043 生活有好多 BUG，只要不去想就萬事大吉。
- 045 你為結婚而結婚，我為逍遙而單身。

知其不可奈何而安之若命 德之至也

- 049 平安活著已經要靠幾世修行，一念輕生又可以了結幾多恨？
- 052 當發現你我根本殊途，又豈能不相忘於江湖。
- 054 錯過了發射時刻的弓箭，再完美匹配也無補於事。
- 056 年少輕言許下的承諾，竟然一輩子都撕不下來。
- 058 覆滅是為了復活，死亡是為了教人存活。

三杯入口
萬慮皆消

- 063 真正的送別沒有儀式，人總是離去得悄無聲息。
065 過去的我已經絕跡，對，我自殺的。
067 年紀大了確實不好騙，但為了你我把智慧都暫且擱置。
070 前任的氣味，終有一日會想不起。
072 如果夢境是平行時空，夢見你三次便是緣盡情終。

順逆無境
心使然

- 091 身後的護蔭，同樣能令你活在灰暗。
093 辞職就如分手，一拖再拖就一切如舊。
096 住得好跟幾多千萬無關，住幾百尺都並非因為慳。
098 絶壁之上無路可走，就看夠這山明水秀。
100 打工從不可恥，忘記生活而打工的人才是病態的極致。

不以物喜
不以己悲

- 075 珍惜你坦然流露的情緒，那是成年人活著的證據。
078 愛情裡的拖延症候群，足以毀掉人的半生。
081 我們必須學會斷捨離，總不能一直留在原地。
083 不要亂說後悔兩個字，未到最後都未知。
086 若不能患難相守與共，再熱情寵愛又有何用。

與君初相識
猶如故人歸

- 105 舊時的愛情又長又慢，一生愛到一人都覺得有賺。
108 年輕之時活得太便宜，人生根本無意義。
112 會跳廣場舞的爸媽，都是懂人生的專家。
115 手足之情看起來沒心沒肺，卻在世間最難能可貴。
118 當人人都說前面是坑，你就知道已經有人爭。

童年只是走過的一段風景，不往後看就沒陰影。

偶然逛書店，被推薦書的分區吸引住眼球，是一本韓國的治癒心靈創傷之書。我從來都不怎麼看心理導向的書，少時看著大堆心靈雞湯大賣，實感稀奇。或許當時出於修哲者的年少氣盛，內心暗裡嘮叨了一句：
「人，脆弱得連思想意志都要靠他人來建立。」
經年已去，實在為當時之無知大話羞愧難當，大跪三拜。

「人家撕裂你，你又願乖乖站著被人撕？
怨的是不公不幸嗎？怨怨無謂地以弱者自居的自己吧。」

繼續說那本書，吸引我的不是封面、作者、贈品等的因素，是書面上的兩行字：
「幸運的人用童年治癒一生，不幸的人用一生治癒童年。」
我的媽呀，當時想，這到底是治癒心靈，還是撕裂心靈的呀？
何必率先於封面把人心撕開，再要人看完整部書來治癒是嗎？
這也太不友善了，該，該買。

寫心理書的用童年做引子，拍戲的用童年做調味，搞宗教的又用童年做藥引。
無可否認，這實在是現代人最會自畫的地牢。
一不小心，這一圈就圈到死那天，叫又叫不出，走又走不出，難受。
十個人頭，大概有一半以上都悄悄在心裡畫了這圈兒，無人知曉，無法察覺。
難怪這社會層出不窮地利用此點了，真是乘人之危，趁虛而入之舉啊。
該死的套路，該死的人心。

「吃過天底下最噁的食物，拉過天底下最臭的屎，又如何？早沖走了。」

寫完這句都彷彿聞到甚麼似的，噴。
一想，都想吐了，再想，就不願再回想。
對待那陀臭氣熏天的屎尚會懂得立刻沖走，細語此生不復再見。

試問誰會不斷回憶那陀便便的氣味，然後成了此生忘卻不了的記憶陰影？
這不是明擺著自虐嗎？

如要比各人的這塊兒陰影面積，你若贏了，也是多靠自己的變態。
實情不過是唐伯虎於華府門前隨手執起小強，哭喪為天下至慘之人罷了。
他為秋香；你為，遺憾美嗎？

不願面對之事，就得讓它隨時間之河，順理成章地流往忘川之境。
何必與天道作對，硬要把腐爛物提到眼前，熏死自己呢？
果子爛了，就讓它好好的，沉歸大地，不再提起，才對得起大樹艱辛的生存。
說到底，像我們這些爛透了童年的人，能活到今天，真不容易呀。
每一口氣都是爭來的，每一個明天都是活過來的。
何必為苦中得來之樂，再增添無謂的重量呢？
舊時，沖了落海的了。

「苦其心智不為斯人大任，只為從此柔腸百結地百毒不侵。」

我為年少時內心想過的話而慚愧。
人，是真需要思想家來引導，才不至於繞大圈兒的。
真是掌摑自己一大巴呀。
並非說明人心脆弱，是人心這玩意兒，不引導，必自毀。
人心就如野狗，不從一開始就勒著脖子來好生牧養，便橫衝直撞。
不到出血都不罷休，不到大禍都不知臨頭。
真讓人天生天養，不論閨下還是鄙人，要麼了結了人，要麼了結了自己。

幸之，這波人類出了不少神人，留下了不少智慧。
以致我們懂得以學習來自我了解、自我教育、自我療癒，乃至真正成熟為人。
你我都沒有大任，你我都不是斯人。
早早給吃苦，只是老天垂憐，望君早日萬箭穿心，以保來日刀槍不入。
區區一個過去的童年，Level One 的東西罷了。

學習不是為了賺錢，是為了不受委屈的先決條件。

你知道這個世界被壓榨得最多是甚麼人嗎？低下階層。

你知道這個社會被欺負得最多是甚麼人嗎？無知之人。

你知道整個人生都伴隨著屈辱是甚麼感覺嗎？孤立無援，永不止歇。

人人生來都不過四肢五官六感，為了不受委屈的活著。

都會利用先天伴來的默認配置，管他是金鑰匙還是銅鑰匙，都是資源。

這些上天給的標配，皆為遊戲開始時最初設定的「角色使命」。

該有的口袋都有，沒有的也不至於活不下去，還是留有生路叫人自行爭取。

還得在後天憑一己之力，刷積分、爭頭衍、攢家產、把裝備值打爆錶。

傾盡半生心力就為了一片殊榮，為了一張臉面嗎？

其實只不過為了不被人欺凌，不被人看不起，不被人踩在腳下。

在這虛擬國度裡，單是保持現有的幸福與安穩。

都已然筋疲力歇，喘不過氣，還得死掛著一臉輕鬆地與人談笑風生。

殘忍，且強大。

「學習，是為了你想開口時，沒人敢打斷你；

努力，是為了你想夾菜時，沒人敢轉盤子。」

俗話說「見高拜見低踩」乃是凡為社會性結構的物種，都避免不了的現實。

微如螻蟻蜜蜂，強如虎鯨獅子，家家那本難唸的經，都雷同一律，一樣難受。

被人踩時又忍不住欺凌弱者，被人拜時又不忘奉承他人，節奏完美循環。

作為無足輕重的一粒小人，也只能坦然接受這等恆久不變的風氣。

不要期望會有「不踩不拜」之人出現，因為即便是教徒跟和尚，也會如此。

所以遇到有品之人乃是福氣，遇到沒品之人乃是常態。

畢竟俗話說「發財方會立品」。

七十億人，哪來那麼多人發財啊？

幸之，同族的人類大多都有同一觀點，就是敬仰知識。

人的內心深處都藏著一顆求知之心，也可說是八卦之心。

可知都想知，能學都想學，能看都想看，就算失敗也要試一下。

這也是為何在日本能被稱為「先生」的人，都必須有一定的知識地位。

比如醫生律師政治家等等，都是人們敬畏學識的尊稱。

多橫蠻狂妄的大老闆，到了跟知識份子打交道的時候。

縱然不會肅然起敬，也會把口氣稍稍調一下，場面不至於猙獰難看。

欠不欠虐？賤不賤性？

「女孩子最好的嫁妝是一張名校文憑，千萬別靠它吃飯，否則也還是苦死。

帶著它嫁人，夫家不敢欺負有學歷的媳婦。」

——亦舒

舊時的年代，女人可以甚麼都不會，只要嫁得個好人家。

淨身入戶也不是甚麼罪過，或許會被夫家誇你無才便是德呢。

現如今的年代，女人比男人更需要財富、更需要學識，方敢嫁人。

因為這是最起碼能保證一個女人不被欺負的基本底氣。

妳可以不靠這些糊口，但口袋裡必須得有，才能安心地活下去。

至少可以不加思索地滿足自我慾望，不必生怕先斬之後如何奏；

至少面對如洪水猛獸的家族聚會時，雙眼能堅定如炬，毫不退縮，沉實得體；

至少真受著委屈時，能有份量去大方轉身就走，無疑無悔。

是因為學識令妳不甘受辱想走。

但因為財富妳才能真正的走出去。

誰說結婚至少要戒指三卡、婚紗三萬、筵席三千？

左一沙紙右一存摺，足矣。

不如我們做一對絕代佳人，無兒無女只有江山美人。

這年頭不少絕色之人，都做了絕代雙驕。

信奉了不生主義，只願一生二人三餐四季，快活人間。

後代這回事，不重要，重要的是此生。

瀟灑得要命。

「我只願了無牽掛餘生只專心愛你一人。」

無可否認，沒有子女的夫妻真的恩愛非常。

至少我暫時遇過的都感情特別好，好得不像夫妻，好生可怕。

如果時間只能繼續前進，如果世界逃不過熵增定律，日子只會一直流淌。

這種夫妻感情就像得了一圈幻彩泡泡。

生生把二人的愛情保養起來，浮世三千，永不凋零。

任世界成與敗，只有這倆人雙眼依然望著彼此發光。

到了白髮蒼蒼，皺紋只現露於眼角邊，眼裡永遠年輕。

「我不討厭孩子，我只是太愛我自己。」

男友人眼珠滾滾得意地說著。

「別理他，他就喜歡裝風流。」

身旁的老婆笑說。

是個悠閒的下午，幾人一同在廂房裡為二人籌備水晶婚派對。

說實話真看不出來，這逗趣的兩個大孩子，竟然都迎接第十五年的婚姻了。

整理照片時，得知他倆每五年就去影樓拍一輯正式的家庭照。

每五年換一個主題，有中式古裝的、有歐式復古的、有民國風情的……

婚姻最好的狀態大概像他們吧。旁人永遠都覺得這對兒應該剛新婚幾年。

殊不知嬉笑弄罵的甜蜜底下，是十幾二十年的深厚情份。

「我一生的愛很少，少得只夠愛一個人。」

有一年跟爺爺回老家，不免總有一群三姑六婆在雞啄不斷。

她們也少不了置喙一些根本與自己無關的閑事，典型的女人與墟。

「那個女的嫁進來不但沒搬進來，還不願生孩子。」

「她根本就是不想負責任的女人。」

幾個女人吱吱喳喳的沒完沒了。

聽得頭痛，只好靜靜順走幾塊零食就偷溜出去。

拿著手裡幾塊零食，到了外頭看著一格格屋子，不禁嘆了很長的氣。

真是可憐嫁進來的女士們，不生孩子就間接成了不負責任的女人，冤。

相比那些帶著目的性生了後代卻置之不理，扔給家裡老人和阿姨。

到底誰叫不負責任呢？

反倒是那些絕代佳人，才是真正對自己短短一生負責任的表率。

專心用力活好屬於自己的每一天，一生的愛也不多分給他人。

愛你一個，足矣。

「你是我生命中唯一的牽掛。你走了，我拿甚麼活下去？」

說起爺爺的老家，那裡是大堆親戚住在同一塊村地裡。

彼此都認識，多一個人少一個人，瞞不了誰。

村裡有一對老人，晚年相好結的婚，兩人都曾經結過婚離過婚，都沒子女。

一大伙人在商討他們的後事。

「兩個人的？」

我好奇問道。

「是啊，別多事，去去去！」

爺爺有點著急。

見狀我就更好奇沒有離開，在旁邊八卦著。

錯過了發射時刻的弓箭，再完美匹配也無補於事。

我始終相信。

任何關係，都存有一個完美的時刻，含苞待放，就等一個盛開的機會。

如箭在弦上，就等持弓之人把手一放，正中靶心。

中點兒，那段關係便迎來最美好的春天，彼此將永記於心，日後稱之為回憶。

遲了，錯過了，就算不斷補發，一箭又一箭。

但這靶早就不在了，箭也只能咣啷一聲，掉滿一地了。

世上所稱的有緣無份，大概如此吧。

「我向邱比特討來了箭，但你站在對面，裝作沒看見我。

那我也只好把箭藏了，笑著跟你裝剛來。」

世人都說時機最重要。

所以，命運也最常用相遇時機來折磨人。

不然哪來那麼多相見恨晚，如故人歸的戲唱呢。

所謂壁人，不過是一路又一路完美承接的被動存在。

無可抗拒，無可後悔，無可奈何。

走著走著，便成了佳偶天成，難捨難離，千纏萬繞。

在人乖乖踏入每一著命運下的棋之時，祂正偷笑呢。

待人過了最好的年華，待人身處最關鍵的年華，待人到了不可回頭的年華。

眼看，時機到了。

來，給他安排一個 NPC，再來一個靈魂相認的衝擊。

讓人初嘗命運以外的滋味，叫緣份。

也讓人體悟命運的強大，叫有緣無份。

最後，課上完了。

讓人徹底順服了天命難違，讓人讀熟了忠心不二的劇本。

自此，這人活得有多清澈啊。

「我是箭，你是弦，我們能射出世上最漂亮的箭藝。

你知，我知，然後默默任命運拆開，任弓弦拉開，任眼淚暈開。」

世上有許多不被承認的愛。

同性戀算一樣，跨性戀算一樣，忘年戀又算一樣……

雖則這些關係在近年的社會，已經倡議開放的態度。

實話說的，又有誰敢從一開始就毫無遮掩的坦蕩愛給人看？

這些難以叫人接納的愛，都愛得窩窩囊囊，都愛得苟且偷安。

友人因曾任補習老師而結識了當時的學生，整整暗戀了她八年，以知己論之。

其實，他倆也早互通心意了，只是一直沒越過界線，沒說過出口。

一直到了女孩的適婚年紀，他親手推薦了另一個跟她年紀相仿的男孩給她。

牽了一大條紅線，最後還真結婚了。不管是女孩太失望，還是他太懦弱。

總之，他們都選擇藏起這份感情，順著本該東往的河川。

有次沒忍住問他：「你怕甚麼？被人詬病嗎？像不像個男人啊。」他淡淡的說：

「她父母不會接受相差二十年的人做她丈夫的，我只想做對她好的事兒。」

結婚當日，作為她多年的恩師。

她與新郎，月下比肩，雙膝齊跪，雙手舉杯：「喝茶。」

他緩緩接過：「好。」然後猛然灌下。

「如果我能早二十年出生，那就好。」

「如果你真早二十年出生，我們就沒有像如今這般深的感情了。」

世間總離不開因果關係。

沒有落花，流水也只是流水罷了。

沒有相遇太晚，相見也不會恨晚了。

沒有緣淺的事實，也沒有後來的情深了。

一切的相忘於江湖，都曾是差一點點就相濡以沫的天作之美。

前任的氣味，終有一日會想不起。

當在街上偶然聞到那陣曾經熟悉的氣味，會作何反應？
會猛然回頭用力瞧瞧周圍，看看有沒有某個身影藏在其中；
還是會僵硬起身體，集中精神放緩動作，固作冷靜地不敢回頭？
儘管如何，那幾十秒鐘，太漫長了。

「我期待每個生生不息的日與月。」

「為甚麼？」

「因為我期待未來終能忘記她的自己。」

「你們會忘得了前任嗎？」鄰家小鮮肉摸著小狗問道。
那天傍晚，小島幾家相約家中燒烤舉杯，把酒言歡。
在醉餘飽臥之際，一位嫩嫩的美男子說起前任的話題。
有人坦然反問為何忘不了，有人裝作聽不見接著斟酒。
各人臉上不免有點窘態，這是打開了禁忌之門了嗎？

引用科學家說的：「有記憶才有過去，無記憶過去根本不存在。」
要抹去記憶，在人間只怕行不通。沒有孟婆湯，沒有忘情丹。
只能靠日與夜的偉大循環，一環又一環地幫畫面褪色。
記憶是福，記憶也為禍。上天讓人有龐大的記憶量，亦許了時日替人消化。
這算是唯一出路吧。除非患上失憶病，但這等福份不是人人皆有幸消受。
所以，怕就只怕這道記憶的唯一出口，只忘掉不好的記憶、傷過你的記憶。
把曾經最美好的回憶都剩下來。這大腦的防護機制也太自作主張了點兒。
每當碰巧打開心中那抽屜，只能見一幀幀漂亮的畫面，任人觀賞。
讓人不禁去回想，不怕去懷念，不由自主地微笑起來。
與其說時間會使人忘記故人，不如說只幫你忘了傷痛。
故人，恐怕是忘不到了。

「反正此刻忘不了，只願在流往忘川河的腦海裡，你別游那麼快。」

忘得了忘不了，根本無相干，只不過是記多記少的事情。
一個人不存在於現在與未來，其身影注定消散。
我們阻止不了時間的運轉，就注定阻止不了淡忘他的洪流。
再痛苦，再難熬，也只是一時的。
終有一日，這天拼了命想忘掉的人，想再記起他的輪廓都難。
到了那一個遠遠的年華，到了那一天完全描不出他的樣子。
或許會不禁默默的唸道：「我想你了。」

「我知道，三年十年三十年，終將逃不了記不起你的命運。」

你願天天想起他嗎？你願天天都想不起他嗎？
我兩者都不願，真貪。
人非草木，不願想不起曾經所愛之人，曾經所付一片真心。
人非 AI，不能把陳舊的資料無損地保存，任人何時查閱。
只怕當我們想翻看一二時，已然忘得所剩無幾，不能細數。
我欲忘時君不走，我欲找回君何在。
都是世間常態。

「那到底你有沒有忘記前任呢？」小鮮肉急著問道。
「應該有吧。」我倒著清酒。
「應該？這麼含糊的嗎？」他接著問。
「至少我每天都有想著他，但一天比一天想不起他的容貌。」

他想了半想。
看著壺口最後一滴酒，緩緩落下。

愛情裡的拖延症候群，足以毀掉人的半生。

夢大師有首《感冒》形容失戀，真是難得樂觀，實為經典。
但願所有人的失戀都能如感冒一般，藥到病除，一笑置之。
如果用感冒來形容，我覺得人的拖延症也是挺切合主題的。

這感冒菌起初在體內繁殖，人是知道的卻不以為然，不痛不癢。
因為還能生活，還能走一天能走的流程，無礙。
到開始攻擊體內的抵抗軍，身子有些反應，流鼻水嗓子疼。
但不至於妨礙到個人的運作，雖是困擾，還能擋著。
直到發展至重感冒，頭昏眼花，吃不好睡不好過不好，實實在在影響到正常日子的時候，才不甚情願地妥協不能再忽視，不得不處理了。
拖延症就當如此，只要還未到最後一分鐘，還能有千百個理由在前方擋著。
不管最後能否順利解決，心裡總細語著：「之後再算吧。」

「你拖，我又拖，準備好了嗎？」
「準備好甚麼？」「拖跨人生，玉石俱焚。」

事業學業一個拖延，頂多失敗重來，影響的只是個人仕途。
但愛情世界裡一拖，就以年換算，輕則折磨心智，重則萬劫不復。
我覺得相比世間其他慘案，這種人生才是無聲悲劇。

「我真的很痛苦，但我又能如何？」
一位年過四十的風流丈夫看完心理醫生，找我下午一敘。
他與妻子分隔異地，聚少離多。稟性多情的他幾度忍不住偷香竊玉。
這十年來她發現他求諒都不知道幾次了，聽得生厭。
現在妻子鬱至精神病，二人日日互相折磨，互相撕裂。每晚不逼得大家身心俱疲誓不罷休，最終他也要定時到心理醫生那兒走走，方能入睡。

「我把她弄成這樣，怎可一走了之？」

男子無奈地皺眉說道。

「你不走，是因為愛還是責任？」我打著趣。
空氣沉靜了半刻。
「責任吧。」他發著呆。
我嘆了口氣：「是決心要同歸於盡了啊。」
他苦笑：「應該是吧。」

許多年前，這夫妻倆就揚言離婚，各過各的生活。
拖著拖著，一年又一年，一個又一個，一次又一次。
一個因為責任不忍離開，一個因為太愛不忍分手，糾纏半生。
再深的愛早已埋下更深的恨，這愛恨交織之間，織出的只有互相折磨的感情。
本來一拖拖個十年，恐怕今這一拖拖個餘生。
一介風流之人，本就不該成家，過著不屬於自己的日子。
一顆痴心情種，本就不該執著在錯的人身上，耗費心血。
錯了十年，何不一別兩寬，各生歡喜。
只能說他倆前世虧欠得太多吧。

「他拖，因為不愛你；你拖，便是不愛自己。」

某些人覺得拖得愈久愛一定愈深，這種想法真說不通。
愛之深切，大多都體現在各不相見的時日，說不出口，延綿細長。
日對夜對，不厭其煩地折磨還一直說愛你的，多半是對仇人做的。
也不完全否定其中的愛，但其恨，一定多過愛。
所以看一段感情拖拉多久，大概能洞悉當事人有多執拗。
對自己有多苛刻，對感情有多怯懦，對人又有多殘忍。
或許當時人承受不了快刀斬亂麻的痛楚；又或許當事人根本不想那快刀替對方輕易了結恩怨，寧可賠上自己餘生，也要凌遲彼此。
其實，一旦萌生此念頭，便是步向悲劇的開始。

若不能患難相守與共，再熱情寵愛又有何用。

有一種愛情叫做，他能給你世間所有，唯獨愛，沒有。

那還算不算得是愛情？

理智會說，這並不是愛情；

身心會反駁，這是天底下最甜且最苦的感情。

人擁有非常複雜的內心世界。

有些時候，表面行為和內心的真實慾望，根本上截然不同。

就是 A 行為有可能是因為 Z 動機，遠得八杆子打不著關係。

別說旁人猜不透，或許連本人都摸不透自己。

就比如我約你吃這家餐廳，其實是為了滿足自我懷念別的回憶。

並非想跟你締造獨一無二的經歷。

吃的飯是你，看的也是你，品的卻是別處的滋味。

懵然不知情的對方，就傻傻的全心投入這場飯局，兩眼深情的望著一人發光。

所以，同床異夢無分時辰地域，只要有心，都能別有用心。

「他會盡全力無私待你，來滿足自己的自私。」

有一社團同學，畢業幾年後偶然在雪糕店碰面，就聊起這些年的點滴。

人總是對不常見的人敞開心房，逮個機會說下心中事。

畢業後她跟某教授講師相愛了幾年，男的對她寵愛萬分，走遍世界各地。

她想到的沒想到的，男的都會雙手奉上，可謂無可挑剔。

有天無聊，她有意無意地隨口問甚麼時候結婚。

他靜了半刻說：

「妳想要天上的月亮我都可以摘給你，唯獨這一樣不行。」

她一瞬間，整個人僵著了。

經過一番挖掘。

原來一直以來的所有寵溺，都離不開滿足他對女兒的思念。

前妻把女兒帶走了十年有餘，他把積攢下來的想念投放在她身上，以愛之名。

算是彌補自己彌補女兒的方式吧。

我忍不住問：

「就算如此，這些年對妳的愛也是真的吧。」

她苦笑說道：

「是嗎？他女兒一通電話，他把發高燒的我忘得一乾二淨，你說呢？」

之後好幾年都沒聽見她有男朋友。

他給了所有人給不了她的，也永遠給不出她想要的。

這九一比例的帳，怎麼算也算不通。

那九份的寵愛有就叫 Bonus，唯獨那一份叫做永遠。

在愛情裡，都是由一開始的，從來不會由九開始算。

「他是世上最寵你的人，也是世上最不愛你的人。」

我勸說她嘗試結識新對象，她無奈的笑說：

「這世上應該沒有一個人像他如此疼我了吧。」

我說人就是那麼煩，開過最好的車，就再也看不上其他好車。

就算再遇到一架與之相似的。

但每當拿車的時候，都會浮起心中最渴望的影子，能不惦念嗎？

煩就煩在這裡，心裡篤定此生不會再遇見那片彩虹，也懶得去流浪。

甘願留在圈子裡作無限眷戀，也算是種為此情悼念的方式。

古有為父母守喪三年，但若為自己而悼，是會搭上餘生的。

倒不如一杯燙酒，把一切紅塵都喝下去吧。

最愛跟最不愛，都別管了。

打工從不可恥，忘記生活而打工的人才是病態的極致。

曾經聽過一位落魄的生意人說：

「當淪落破產只有超市願意請我。我穿上圍裙蹲下來包裝蔬菜，都忍不住哭起來。我以前都不覺得原來打工那麼難受。」

打工難受嗎？不。

難受的是他那樽鹽，從沒放下。

還不自覺的有空灑一灑，不時提醒他別忘了自己曾經是老闆的身份。

一把鹽灑下去，刺痛。

這是個典型身心被寵壞的例子。

好比現代的家庭主婦，自有了工人姐姐後就不再懂怎麼去做家務一樣。

只要日後再請她做那麼一陣子的家務，都覺得羞恥，覺得委屈。

因為心裡不自覺認定了這已經是下人幹的活。

與她的身份不配，難受。

「任何全力以赴的人請挺起胸膛；任何坐享其成的人請閉嘴享用。」

除了這類不能屈不能伸的例子。

這個社會還有不少中上產以上的「貴人」。

即管嘴上不說，心裡卻以打工為恥，以打工為醜。

一般會有這種想法的人，都沒有真正在社會上打拼過、流動過。

他們只看得見社會上的版圖與高度，只知道甚麼是低層，甚麼是高層。

其中間的差距他們毫不關心。

閣下怎麼游上去滑下來的，不重要。

這獨有的認知裡，彷彿非是高層就屬低層，非黑即白的區分人的等級。

其實也只有以貴賤區分人之貢獻的人，才會以打工為恥。

清晨為您清理街道的婆婆都還未以您為恥呢。

「一生都不要忘記，我們，是為了生活，才開始工作的。」

先撇開病態工作狂不說，因為病，是能醫治的，不絕望。

世上大多極端的情況都不難處理，因為能把自己推向地獄的人，也絕對有本事去另一邊的天堂，只是視乎當時人想，或不想而已。

反而，在兩極之間不知不覺地走向惡劣那邊，此位置比較尷尬。

溫水煮蛙最厲害的地方是，過程中當事人還會自我說服，自我洗腦。

日子久了一切皆合情合理，從內到外把人毀了，就算腐爛到骨子裡都不自知。

「一天就二十四個小時，你早晚上兩份工作，就只剩下四五個小時休息。

有時候還是斷斷續續的，你為的是甚麼啊？」

男友人懊惱地問他早班的同事小然。

一番長談後才悉知小然的苦心，原來他是個愛妻之人，孤身隻影每日打兩份工，就是為了給住在黑龍江的妻子買房子，和定時定候的生活費。

「那房子買了嗎？」我瞪大眼睛好奇地問著。

「買了買了！首付給了現在更辛苦了！上三份工只為供樓。」

男友人無奈又帶點生氣地說。

他氣的不是錢和女人，而是痛惜他不懂愛護自己身體。

把自己的身子累壞不說，腿上還腫起一扎扎的青筋，典型的靜脈曲張。

不少人會覺得一個願打一個願挨，自找的沒辦法。

若問小然，想不想去旅行，想不想休息幾天過不著急的生活。

他也許想過，但最後身子不還是跑去工作了。

在小然也想有生活的同時，他的腦子驅使他只能選擇工作。

因為只有這樣才能麻木自我，事情才能得以進行下去。

腦袋很聰明，如果人再前踏一步就能看見真相，而真相是本人不能承受的。

甚至是種毀掉信仰的後果，它不會叫你踏進去，安坐於此就好。

或許他内心也想最好要知道自己在幹嘛，因為一旦去想，就天崩地塌。

「先苦後甜是教誨人不要怕吃苦，不是教人不要吃甜的。」

不少老前輩總把「做人要先苦後甜」掛在嘴邊。

一邊希望後輩不要怕吃苦，一邊不希望後輩只顧享樂不工作，先甜後苦。

無可否認，如今普遍的生活質素確是不低，花天酒地隨手可得。

不少年輕人都快忘了生於世上除了吃喝玩樂，其實還有其他事情的。

記得一位在上海的朋友曾經說過：

「現在的年代，就是年輕人不肯幹，老年人不肯不幹！」

林叔也是握著先苦後甜這隻中指而活的中老年人，他在工作上可謂是優等生，負責任，願吃苦，不怠慢，不計較，還常教導孩子：

「吃了虧就是賺到。」

但在生活上卻拿得一個徹徹底底的負分。大半輩子裡一星期七天從不休息，假期都是社會的假期，與他無關，即便是過年那幾天，也不例外。

子女三番五次邀請他去旅行，他總是說：「要工作，你們去吧。」

年過六十，一生都沒到訪過幾個地方。

活生生把自己困在工作的黑洞裡，任誰都拉不動。

林叔或許一開始真的是為了養活妻兒，才開始拼命的工作。

現如今，他應該早就忘了初衷，是為了自己跟家人有更好的生活才幹的活。

而不知不覺養成了奴性，陷入了不折不扣的勞動循環裡。

工作？有了。財富？賺到了。子女，出身了。

生活？早沒了。

「有時候，工作比金錢更能迷惑人心。」

對不少的人而言，要解憂，非暴富不可。

金錢雖然不是萬能，也不能買幸福。

但至少能把您的世界變得更溫柔，讓您敢於活在這個世上，大方行走。

人之所向，合理。

但對於某些人而言，特別是工作了大半輩子的人，工作是唯一不可放棄的東西。你可以叫他放棄假期、放棄健身、放棄與家人的時間，唯獨不能不工作。小時候我是完全理解不了這到底是甚麼概念，只能以「奴性」稍為解答自己。但他們真的只是奴性驅使嗎？是或不是。

對於他們來說，賺來的財富是交易完成得來的東西，公平就行。

至於怎麼看待財富，他們沒多大的看法，是多是少，根本不重要。

完全不能構成到底幹到甚麼時候停下來的一個人生疑問。

缺不缺錢，升沒升職，上不上市，這一切都不會是勞動的終點。

因為，工作這回事，已經成了他們一生的信仰。

人呢，沒了甚麼都行，唯獨對生活的信仰不能沒。

所以，誰說沉迷金錢不好呢？

至少得到了錢，會懂得享受人生，分享快樂。

總比沉迷一件會沒了生活的信仰為好。

「生活不是奢侈的事。教你不去生活的玩意才真正奢侈。」

如果覺得生活對你來講是很奢侈的。

那要麼就是你的生活太貴，要麼就是令你放棄生活的「東西」太貴。

不過，相對論下，貴或不貴，都是自己內心的度量衡決定的。

如果你要求的生活太貴，那把它稍為降低一點，不就完事了。

風景，不一定要在賓利上看才美的。

如果有「東西」能叫你放棄生活都要去做的，那你的生活是不是太便宜了。

是不是要重新把自己放上去秤一秤，學習如何用餘生好好愛自己呢。

人的生活哪能是區區工作就能買的。

說值得您奉上一生都得去幹活的人，不是老闆就是智障。

當人人都說前面是坑，你就知道已經有人爭。

這世界眼光獨到的人，不到地球人口 1%。

由此可見，大多數人都沒有獨具那隻慧眼。

另外 99% 的人，大概也只是芸芸眾生的芸芸和眾生罷了。

你是，我是，他也是。

始終一個時代也只得一個 Elon Musk。

雖聽起來悲觀，卻能總結一句樂觀的話：

「千萬不要相信平凡人口中的『不』字，他們沒這本事去否定人。」

「別人認為你做不到，是因為他們自己做不到。」

——王維基

人家說好的，大抵都沒剩多少你的份兒了。

人家說不的，大抵是找對點兒了。

只不過，熬不熬得過千夫所指，受不受得了萬盆冷水，又是另一回事了。

萬事起頭難，難的不在萬事，難的是風雨太大，抬起了頭。

把頭抬起了，認定這條路，不要問走多久。只管瞧著眼，把它走完。

抵得住一切，就叫創造。抵不住，創意罷了。

「所謂無底深淵，下去，也是前程萬里。」

——木心《素履之往》

友人分享以前唸演藝學院，一位導師對處於瓶頸位的同學說：

「如果你覺得現在是懸崖，跳下去吧！跳下去就海闊天空的了。」

或許。

個個都說是水斷陸絕的地方，才值得去闖盪；又或許。

大大的骷髏牌插在那兒的地方，後面才是仙境。

反正站在此處，橫豎一個平凡人生，到底也就一死。

何不颯然一跳，一覽別處風華。死或不死，管他的，說不準還會飛呢。

「愈被否定，愈有做的意義。」

「當手術後被宣告我右腳神經全部壞死，意味下半輩子都不能再跳舞。」

我偏不信，我偏要一步步的走，一下下的練，由單腳，到雙腳落地。

三個月後，我再次站上舞台，跳給你看。」

舞蹈家金星在節目上憶述當年大手術的後遺症，個個都說她再怎麼愛舞蹈，也必須得放棄，因為神經壞死是無法再跳舞的，勸她接受現實。

在她把後半生計劃好還能如何在舞蹈界奉獻時。

她一想，橫豎都是廢，不如撒手一搏，搏它一個動起來。

幸之，天不負有心人，真給她動得了猶若殘廢的腳趾頭，如鳳凰涅槃重生。

如今她雖已年過半百，但每當憶起這經歷，還是會兩眼泛光，哽咽不下。

可謂意志力少丁點兒，人生都得正式報廢。

「如果地球只有兩種命運，要麼生要麼死。我們的祖先一開始經已選好了。」

所以，在滅亡之前，沒甚麼是不能做的。」

「把不可能變成可能」始終都是人類骨子裡的基因代碼。

明正言順最愛瞎折騰的物種。

古有身體不能飛而造飛機，今有星球不能住而移火星。

鬧不鬧騰？強不強大？

在人類社會裡，只要那件事聽到大眾反對的聲音、消極的判斷。

就自然而然有人心癢癢，等著把它實現，公諸於世，狠狠打一巴掌貢獻人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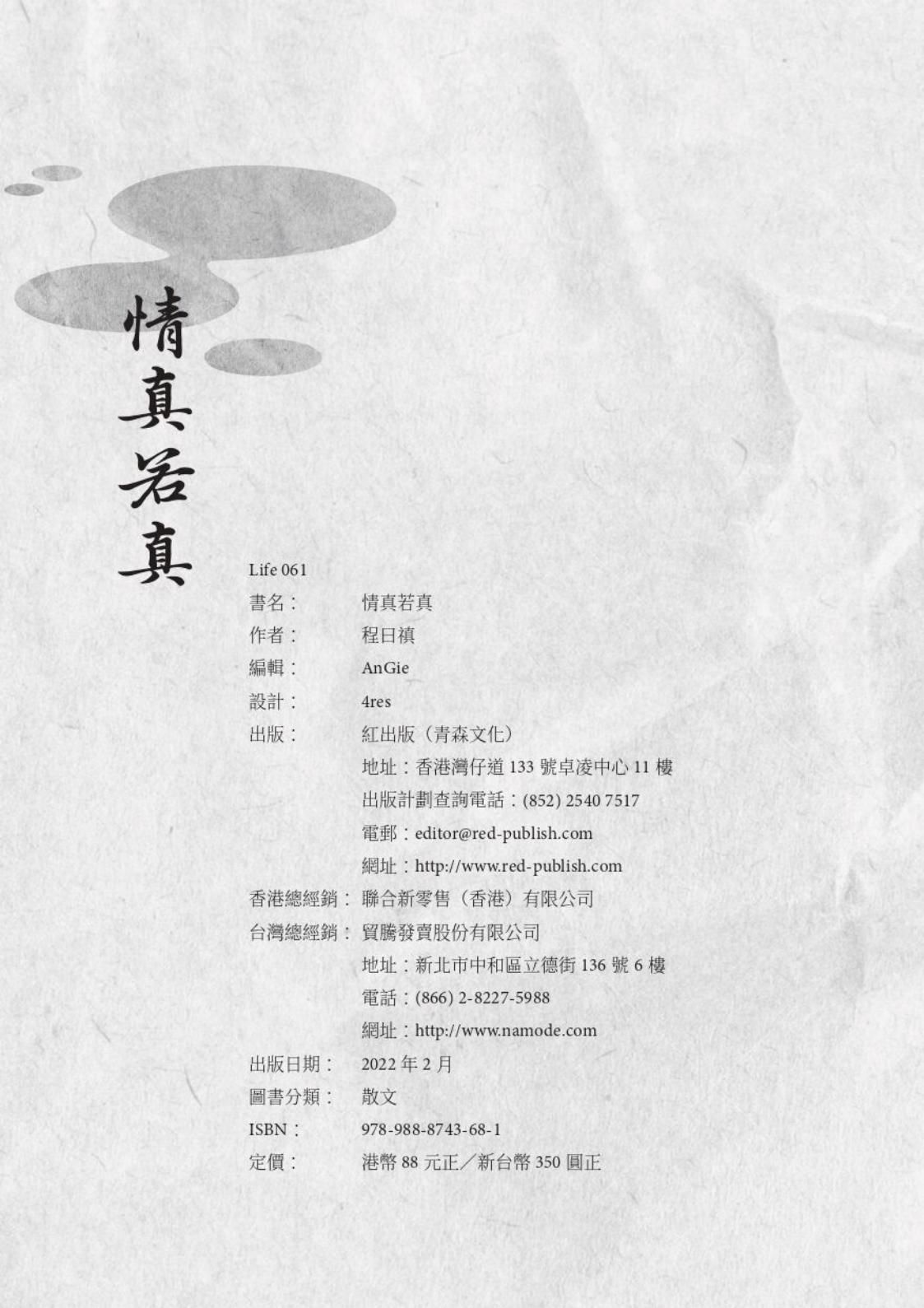
彷彿有把聲音總嚷嚷著：「你說不行是吧？造給你看！」

AI、3D 打印、Space X 太空產業皆如是，都是頂著世人的「不」而拔出來的劍。

這是我們文明進步神速的原因，也是我們無法阻止滅亡的原因。

反正都逃不過覆滅，狠狠幹一場，最多也就失敗一死。

或者，移居火星。



情真若真

Life 061

書名： 情真若真

作者： 程日禛

編輯： AnGie

設計： 4res

出版： 紅出版（青森文化）

地址：香港灣仔道 133 號卓凌中心 11 樓

出版計劃查詢電話：(852) 2540 7517

電郵：editor@red-publish.com

網址：<http://www.red-publish.com>

香港總經銷：聯合新零售（香港）有限公司

台灣總經銷：貿騰發賣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新北市中和區立德街 136 號 6 樓

電話：(866) 2-8227-5988

網址：<http://www.namode.com>

出版日期： 2022 年 2 月

圖書分類： 散文

ISBN： 978-988-8743-68-1

定價： 港幣 88 元正／新台幣 350 圓正

但願君心似我心
百毒不侵夜枕

活這一趟，得堅持很多事情。
其大部份，皆為順天意而為之。

ISBN 978-988-8743-68-1



9 789888 743681 >

妄妄世間，哪有甚麼虛實？
蕩蕩人間，哪有甚麼對錯？
一切。
不過是大完美主義的洪流罷了。

萬物都順著世人認可的方向流轉。

沒人管萬物的感受；沒人管萬物的意願；沒人管萬物的使命。
你我，便是萬物。
萬物，便是使命。

這一生。

流淌的一切情感，未必是最真，但一定最深。
對於完美主義，我還是很堅持的。
對於堅持的事，我還是很完美的。
管我情真？若真？
管它是虛？或實？

做人，學一生人情世故。
做上等人，學得人情不世故。
做我等人。
人情世故皆空，百里紅塵皆風。
誰道情深若夢，我道情真若同。

您好，在下姓名。
願我們，素昧平生，朝夕相伴。



專業出版 國際銷售
紅出版文化平台
加入我們：www.red-publish.com

Mod. E.

上架建議：散文
定價：港幣 88 元正／新台幣 350 圓正